

七、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的证明文件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东海县教育局的城北高级中学项目审计（项目编号：JSZC-320722-LGSY-G2025-0001，分包号：包3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

城北高级中学项目审计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行业；承接企业为北京中天恒达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，从业人员 279 人，营业收入为 2893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9310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，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中天恒达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

日 期：2025 年 05 月 15 日

